关于招募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

第21届南通大学“莫文隋”研究生支教团

的通知

各学院：

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研究生支教团（以下简称研究生支教团）是由共青团中央、教育部联合组织实施的通过招募一定数量具备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资格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和在读研究生，到中西部贫困地区中小学开展为期一年的支教志愿服务，根据服务地团组织及基层团青工作需要可兼任乡镇团委副书记，并开展力所能及的扶贫工作。研究生支教团项目纳入国家西部计划基础教育项目统筹管理。

我校第21届“莫文隋”研究生支教团服务地拟定为青海省贵德县或新疆伊犁地区。根据全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办《关于组建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第21届研究生支教团（2019—2020年度）有关工作安排的通知》和学校《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含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研究生支教团）、大学生志愿服务苏北计划工作的意见》的文件精神，我校今年将招募选拔4名应届毕业生推荐免试研究生及10名左右在读研究生参加第21届研支团，在支教服务期间，应届毕业生学校保留1年研究生入学资格。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关于招募指标的说明

参加研究生支教团的推免名额不占用该生所在学院当年计划推荐免试研究生名额，但纳入本校今年的研究生招生总计划（指标由学校根据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要求另行下拨）。

二、招募对象及条件

1.2019届本科毕业生（不含专升本、第二学士学位、独立学院学生）及在读研究生（服务期间享受与应届本科毕业生相同的生活补贴待遇）；

2.具有较高政治素质，热爱教育工作，具有强烈的奉献精神，身体健康，吃苦耐劳，能够适应艰苦地区的各项工作；

3.品行端正，诚实守信，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4.本科毕业生在校学习期间，学习成绩合格，近两年学生素质综合测评专业年级排名平均值位居前50%，英语成绩达到学校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要求；

5.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强，具有较强的文字功底，能够熟练使用新媒体、计算机等现代化通讯工具。

6.根据服务地的要求，教育学、心理学、汉语言文学、英语、艺术、体育等紧缺专业在读研究生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

三、招募选拔原则

学校按照“公开招募、自愿报名、择优选拔”的方式，坚持全面考核、树立正确导向，严格资格审核，素质能力优先，坚持公开透明，确保公平公正。

四、招募选拔程序

1.学校项目办发布招募通知；

2.学院组织宣传动员，符合条件的学生到所在学院自愿报名并填写《南通大学第21届“莫文隋”研究生支教团报名登记表》（附件2）；

3.学校项目办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及综合评价;

4.学校项目办组织心理测试；

5.学校项目办组织面试；

6.学校项目办根据综合评价与面试得分，确定拟录用人员名单及候补名单；

7.在校园网内公示；

8.拟录用人员进行体检；

9.身体健康条件符合全国项目办规定要求的研支团候选人与学校项目办签订《招募协议书》及有关材料，确定最终录用人员名单。

五、有关事项说明

1. 各学院负责对学生报名资格进行审核（具有硕士学位授予点的学院对于本学院报名的应届本科毕业生须在研支团正式名单确定后明确导师和专业方向；对于跨学院专业接收推免生的，在报名阶段，除报名学生所在学院进行审核并同意外还须征得跨专业的接收学院的审核并同意，待正式名单确定后明确导师和专业方向）；在读研究生报名须征得导师、院系同意，服务期间保留学籍一年；

2. 请报名参加研支团的人员于9月13日下午16:00前将报名材料【研究生支教团报名登记表、学习成绩单（需加盖学院成绩管理章）、英语四六级成绩单（原件与复印件）、大学阶段各类获奖证书（原件与复印件）、任职证明（原件与复印件）、志愿服务经历证明（原件与复印件）以及其他材料】交校团委科技实践部（主校区二食堂三楼305室），报名登记表电子档请发送至ntukjsjb@163.com。联系人：王宇深、陈晨（85012195）；

3.心理测试结果异常者不能被选拔为研支团成员；

4.研支团成员在签订招募协议书即日起需参与学校项目办组织的各项培训和实习实践；

5.研支团成员拒不服从学校项目办的工作安排及培训，或拒不参加研支团的工作，或在正式支教服务前以各种理由（含身体健康原因）拒绝支教服务以及其他违反国家有关研支团及西部计划志愿者管理规定的行为，学校取消其研究生入学资格，在读研究生按退学处理，并按照校规校纪和招募协议书进行处理；

6.被取消资格的研支团名额由候补名单替补。

附件

1. 南通大学第21届“莫文隋”研究生支教团志愿者选拔工作细则

2. 南通大学第21届“莫文隋”研究生支教团报名登记表

3. 中国青年志愿者扶贫接力计划研究生支教团体检项目及标准

南通大学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8年9月5日